2019年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花都口岸现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2.花都口岸计算机网络建设、使用及维护管理。

3.花都口岸各查验单位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4.协助花都港二类口岸管理和花都口岸货柜车检场进行日常综合管理。

5.协助口岸办协调各查验单位、口岸经营单位和进出口企业之间的关系及解决我区进出口企业在通关方面遇到的问题，为我区的进出口企业通关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保障工作。

6.协助口岸办做好口岸协调、管理、服务及共建文明口岸活动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7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148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50.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7.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25.03
本年收入合计	23	1578.35	**本年支出合计**	49	1578.35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1578.35	**总计**	52	157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8.35	157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28	148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3.28	135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54.98	15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8.29	119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9	海关事务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8.35	157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8	3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8.35	157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03	2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3	2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5.03	25.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8.35	225.03	1353.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28	154.98	1328.2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3.28	154.98	1198.29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54.98	154.9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8.29	0.00	1198.29	0.00	0.00	0.00
20109	海关事务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8	39.0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8.35	225.03	1353.33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3	17.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8.35	225.03	1353.3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483.28	1483.2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0.67	50.6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55	1.5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7.83	17.8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5.03	25.03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578.35	**本年支出合计**	50	1578.35	1578.3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578.35	**总计**	54	1578.35	1578.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78.35	225.03	1353.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28	154.98	1328.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3.28	154.98	1198.29
2010350	事业运行	154.98	154.9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98.29	0.00	1198.29
20109	海关事务	130.00	0.00	13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130.00	0.00	1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	50.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	50.6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8	39.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	7.9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78.35	225.03	1353.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	1.5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	1.55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5	1.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3	17.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3	17.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	4.23	0.00
229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22999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2299901	其他支出	25.03	0.00	2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
30101	基本工资	23.22	30201	办公费	1.36
30102	津贴补贴	39.7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47.6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5	30207	邮电费	0.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0.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8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3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5.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1
30309	奖励金	2.01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8.30		公用经费合计	1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19	0.19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2	0.12	0.00
利息收入	0.11	0.11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11	0.11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01	0.01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1	0.01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7	0.07	0.00
其他收入	0.07	0.07	0.00
其他收入	0.07	0.07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收、支总计1578.35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86.58万元，下降15.37%。主要是口岸车检场建设境电子商务平台资金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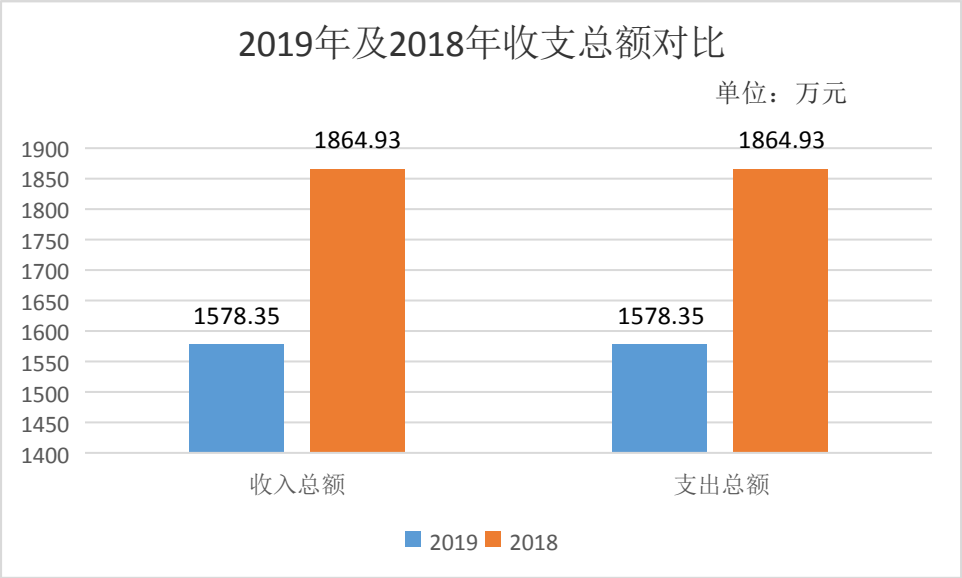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总收入1578.3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78.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78.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6.58万元，下降15.37%，主要变动情况：口岸车检场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资金项目收入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总支出1578.3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78.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225.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47万元，增长18.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工作需要调入1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二是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项目支出1353.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2.04万元，下降19.22%，主要变动情况：口岸车检场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78.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78.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6.58万元，下降15.37%，主要变动

情况：口岸车检场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资金项目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78.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8.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84.41万元，增长21.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2018年免除查验没问题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经费等支出；二是增加口岸查验单位工作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54.98万元，占9.82%，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运行，包括在职人员经费和单位日常办公经费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1198.29万元，占75.92%，主要用于共建文明口岸活动、车检场口岸单位、港口口岸单位、车检场水电费、口岸配套设施维修维护、口岸后勤保障工作及口岸广域网运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项）130.00 万元，占 8.24%，主要用于解决花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开展市场采购贸易服务工作相关经费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9.08 万元，占 2.48%，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94 万元，占 0.50%，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65 万元，占 0.23%，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55 万元，占 0.10%，主要用于按规定发放年度计划生育工作达标奖励金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59 万元，占 0.86%，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23 万元，占 0.27%，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在职和退休人员发放住房改革补贴支出；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5.03 万元，

占 1.59%，主要用于 2018 年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经费等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8.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6.58 万元，下降 15.37%。主要原因：口岸车检场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483.28 万元，占 93.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67 万元，占 3.21%；卫生健康支出（类）1.55 万元，占 0.10%；住房保障支出（类）17.83 万元，占 1.13%；其他支出（类）25.03 万元，占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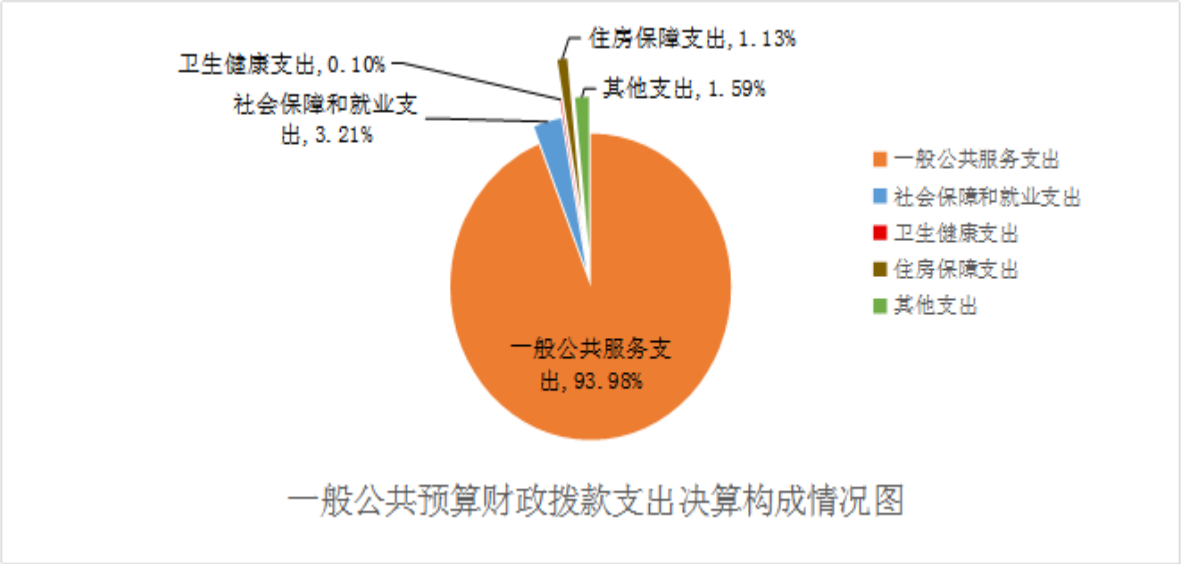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93.94 万元，支出决算 157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5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1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因工作需要调入 1 名人员，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二是根据相关要求将购房补贴调整至该科目列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119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口岸查验单位工作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支出 1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3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离退休人员薪酬待遇水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1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政策调整，按照养老保险缴费政策标准执行。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从2019年5月开始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5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符合政策规定计划生育达标奖励金实际情况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政策调整,按照住房公积金缴存政策标准执行。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调整，在职和退休人员的住房补贴从该科目调整

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科目。

（1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2018年免除查验没问题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试点经费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25.0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9.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61%。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需要调入1名人员，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208.30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51.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7.30万元；公用经费16.72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5.2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 增长--%（上年基数

为0，不可比）；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30万元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30万元的0%。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基数为0，不可比）。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中心本级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0万元，2019年中心本级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相关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相关支出。2019年，中心本级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2019年，本部门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花都区口岸服务保障中心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19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19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专项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罚没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

此项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12万元，占63.16%，包括其他利息收入0.11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1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其他收入0.07万元，占 36.84%，包括其他收入0.07万元（为收回代缴水电费）。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在区委区政府及区科工商信局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工作预期目标，认真履职，后勤保障到位，优化通关环境、建设和谐口岸、口岸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良好、通关正常，为我区进出口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促进我区经济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申报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293.94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620.0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显著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促进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

评，共 10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353.33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0 个，共 1353.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为 0 万元，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根据部门职能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了项目的预算绩效目标，对项目的预算执行过程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及时纠正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产出和预期效益方面均较好地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

其中口岸车检场配套设施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口岸车检场配套设施维修维护项目自评得分为 97.4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1 万元，执行数为 14.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报修项目全部及时修复；二是每个项目完工后及时验收，项目合格率达 100%；三是口岸设施良好，每天 24 小时通关正常；四是安全事故发生 0 次；五是巡查完成情况良好；六是查验单位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有待提高；二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细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二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合理、细化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中心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车检场口岸单位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为业务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用于查验单位（花都海关和原花都检验检疫局）行政运行、后勤保障经费等。主要包括：车检场口岸单位行政人员的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口岸基础设施、生活配套设施建设和业务经费；口岸查验单位协管员经费及后勤经费等。

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年初预算620.00万元，年中调整278.91万元，预算调整率44.99%，调整后预算金额为898.91万元。项目当年实际支出898.91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确保车检场口岸单位行政运行，办公基础设施、生活配套设施正常运作，后勤保障到位，口岸查验单位满意；口岸基础设施、配套设施良好，通关正常，为我区进出口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单位职能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开展工作，团结协作，开拓创新，以优化通关环境、建设和谐口岸、服务经济发展为目标，认真履职，努力推进口岸工作稳健发展，营造和谐的口岸工作环境，努力打造高效和便利的口岸通关环境，较好地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口岸通关正常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口岸设施良好，每天 24 小时通关正常）；

二是，安保工作保障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100%（保安保障安全 365 天，保障率 100%）；

三是，资金拨付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100%（全年按季度划拨经费）；

四是，绿化养护完成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100%（全年应实施绿化养护 365 天，实际全部完成养护）；

五是，安全事故发生次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0 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0 次（花都口岸全年安全畅通，无发生安全事故）；

六是，口岸查验单位对保障工作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口岸查验单位对保障工作满意，指标值完成情况是花都海关对服务和保障工作表示满意。

③存在问题。一是，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有待提高；二是

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还有待加强，效益指标覆盖面不全。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学习，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二是加强论证，设置更科学、合理、覆盖更全面的绩效指标。

2.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团结协作，开拓创新，以优化通关环境、建设和谐口岸、服务经济发展为目标，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为契机，主动作为，认真履职，努力营造安全、高效、畅通、和谐的口岸通关环境。

1.优化口岸服务工作，营造和谐的口岸环境

充分发挥口岸职能，进一步加强与查验单位密切联系的工作机制，经常走访查验单位，了解他们的所需所求，认真为他们做好日常的服务保障，对他们提出的合理需求，我们都想方设法协调为其解决。一是今年上半年海关、检验检疫局已合署办公，工作人员统一到我们口岸饭堂就餐，就餐人员多一半，根据这种情况，我们会同海关多次研究如何改善口岸饭堂餐饮、调整菜色及人员

分工等，并重新完善管理制度，实实在在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工作，保证查验单位一日三餐饭热菜香，得到他们的认可和称赞；二是尽力协调解决查验单位干部职工子女入学问题，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使其更好为我区经济发展服务。三是为全面贯彻落实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改善口岸工作环境，我们迅速组织口岸各单位召开会议传达有关精神，认真学习了《生活垃圾分类操作规范》、《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和《垃圾分类宣传小册子》等宣传资料，并在口岸现场张帖有关宣传资料，切实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垃圾分类工作的知晓率、参与率，有效地推进垃圾分类的各项工作。同时重新定期对垃圾分类情况进行了检查，努力营造干净、和谐的口岸工作环境求。

2.加强口岸协调管理工作，确保口岸通关安全畅通

坚持做好口岸基础性、日常性工作，保证口岸综合协调管理机制的正常、有序运行。一是加强与各查验单位沟通，及时协调解决在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如：积极为花都海关协调解决人员经费缺口的问题；主动协助花都边检办事处隶属关系的调整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其归属问题上遇到的困难，使其顺利完成调整工作。以及为该办事处协调解决国庆安保工作需要一批急需的办公设备问题，得到洲头嘴边检站的好评；为花都海事处协调解决巡航艇运行缺口经费和办公大楼平台及行车通道修缮费用的问题。二是主动协调有关部门协助海关、海事，边检开展国庆安保口岸应急演练，制定口岸突发事件（花都港、车检场）应急预案

等，同时积极配合花都海事处、花都边检办事处等部门做好水上安全及消防演练等各项工作，确保口岸水上安全畅通。三是口岸是对外的窗口，根据秋季时节登革热疫情形势严峻，我们狠抓病媒生物防制（俗称“除四害”）措施落实，做防控、宣传等工作，对口岸人员流动频繁重点的地方进行消杀，确保防控工作不松懈、力度不减，保障广大群众身体健康。四是每逢重要节假日为需要在节日期间通关的企业进行预约通关登记，同时召开查验单位、经营单位协调会，布置好节日期间口岸安全通关事宜，要求口岸各单位安排好节假日值班备勤工作，以满足企业预期通关需求。五是经常性对口岸现场的消防、用电、用水、通信等基础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排查与修缮维护，对个别的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措施，同时认真做好口岸车检场经营场所的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等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口岸环境，确保口岸安全祥和。六是积极协助花都海关与花都港经营单位围绕防范化解安全作业风险现场办公，联系码头经营单位业务负责人及现场相关部门经理组成联合检查组，就防范化解花都港安全作业风险开展现场检查。联合检查组实地查看了集装箱堆场，检查吊机、拖车、叉车等设备安全作业情况，查看 H986 大型移动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要求花都港经营单位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认真排查作业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情况，对现场发现的安全隐患做到立查立改。

3. 不断提升口岸通关环境建设优化营商环境

（1）积极配合查验单位召开各时期推出新的政策法规宣讲会，如：协助海关联合花都区汽车城管理委员会宣传企业海关认证政策，汽车城 11 家企业代表参加；协助海关在花都港召开政策宣讲暨关企协调座谈会，指导企业开展“提前申报”，并现场解答企业疑问，共 30 家企业代表参加；协助海关在花都车场宣传海关改革政策和服务企业便利措施，11 家企业代表参加。

（2）积极配合、协助各查验单位各时期推出的通关服务新举措，深化通关便利改革，大力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协助花都海关推进通关一体化改革，大力推进“线上海关”，不断将“线下”的政务服务、加贸保税等业务搬至“线上”办理，并在企业注册备案、两简案件办理等领域开展文书邮政速递业务，便利企业办事，使企业少跑动，甚至“零跑动”。推进税收征管方式改革，实施自报自缴、关税保证保险等税收征管方式改革，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和融资门槛；二是协助海事处在花都港辖区逐步推广港口建设费远程网上便利缴费，实现“让信息多跑腿，让缴费人少跑路”，推进“网上办”、“自助办”；三是协助花都边检办事处全面落实出入境船舶无纸化申报工作等等便民利民改革措施。各查验单位这些举措大大提升了口岸通关服务水平，优化了营商环境，助力我区经济提质增效。这些举措大大提升了口岸通关服务水平。海关税收入库 28.60 亿人民币。

（3）积极与查验单位共同开展调研活动，营造我区宽松的营商环境。我们主动会同查验单位经常深入到我区有代表性的企

业调研了解其生产经营状况，宣传新的各项通关便利政策，对企业在生产经营通关中所遇到的实际困难，逐条分析问题的关键，为解决困难出谋划策，在政策许可的情况下提出帮扶办法，对未能现场解决的，及时梳理分析，并抓好落实，帮扶企业发展。如一些企业反映海关机构调整后口岸对填报“检验检疫机关”有不同要求的情况，现场及时为企业解答难题，及时给予具体指导和解疑释惑，得到企业的称赞，因此广州市穗航实业有限公司向花都海关赠送“忠诚履职强监管 为民服务解难题”牌匾，感谢该关想企业所想、急企业所急，真心实意为企业办实事。

（4）积极落实促进和服务企业的政策措施。继续推进花都码头监管场所实施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实施的工作。据统计，2019 年 1—12 月为企业免除口岸查验服务费共 1036700.00 元，惠及企业 261 家。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有效帮扶外贸企业减负、树立信心。

（5）根据广东省口岸办关于进一步完善口岸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精神（粤府口港涵〔2019〕13 号，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口岸提效降费的工作部署，经常组织各有关单位召开协调会，听取企业和收费单位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收费标准和项目，研究提效降费的方案，对能下调的收费标准，要求尽量下调，切实让政策福利惠及外贸企业，减轻企业负担，达到预期的目的。目前花都港的电子数据传输费、操作费已取消收费，换单费、折单费、进口驳船费降幅约 100.00-150.00 元/柜，以及免

除企业关于 ECIQ 系统布控查验费用，花都港船公司今年开始已调低驳船综合服务费（每份单预降 300.00 元左右），降费工作见成效，实实在在为企业“减负”。我区口岸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均达到压缩三分之一的目标，提升口岸良好的营商环境，优质的通关环境吸引花都港的物流货源进一步扩大。

（二）今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2019 年，我中心如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今后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以十九大精神为领统，围绕区委区政府部署，充分发挥口岸协调、管理、服务的作用，不断创新口岸工作新思路，以适应口岸工作不断变化的格局和新业态的发展。为此，重点着力以下九个方面工作：

1.继续加强理论和业务的学习和培训，打造素质过硬的口岸工作队伍，不断推进口岸科学发展。

2.充分发挥口岸协调、管理、服务的作用，不断创新口岸工作新思路，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3.继续开展“暖企、惠企、便企”行动，帮扶企业发展。

4.继续加强口岸的安全生产工作监督管理，确保口岸安全畅通。

5.继续培育口岸新业态的发展，把口岸跨境电商业务做大做强。发挥零售进口、出口业务的引领作用，积极为花都电商企业提供进出口的跨境服务，培养壮大跨境电商企业，推动花都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6. 继续做好免除查验服务费用试点工作的统计、报送等工作。

7. 继续做好我区口岸提效降费的各项实施工作，狠抓落实。

8. 继续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搭建好政府与查验单位、查验单位与企业的沟通平台，凝聚各方力量，同心协力为我区经济发展服务。

9. 坚持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召开口岸工作例会，切实解决热点、难点问题，做到落实到位。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